

# 莎车县财政局文件

莎财振〔2024〕461号

##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荒地镇胜利社区等 3 个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

莎车县荒地镇：


根据中共莎车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批复》（莎党农领字【2024】4号）批复，现下达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荒

地镇胜利社区等3个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预算资金371.19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71.19万元，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地点和资金规模组织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组织招投标，预算执行中请对资金运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预算执行结束后，请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上报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委。

请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此项资金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505（生产发展）

莎车县财政局  
2024年10月18日



---

抄送：莎车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莎车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莎车县审计局，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莎车县统战部、莎车县林业和草原局、莎车县畜牧兽医局

---

莎车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4年10月18日印发

附件1:

2024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莎车县荒地镇胜利社区等3个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莎车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主管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计划金额	本次下达	资金性质
1	莎车县荒地镇	莎车县荒地镇胜利社区等3个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	计划总投资：371.19万元 建设内容：荒地镇胜利社区、7村、18村新建污水管网12公里，100立方米化粪池8座，50立方米化粪池3座，井配套检查井等相关附属设施，计划总投资371.19万元。	荒地镇胜利社区、7村、18村	371.19	371.19	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生产发展）
	合计						

#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莎车县荒地镇胜利社区等3个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许军 18399331231	
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莎车县分局	实施单位	莎车县荒地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1.19		
	其中:财政拨款	371.19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本项目主要是为莎车县荒地镇胜利社区、7村、18村,新建污水管网12公里,100立方米化粪池8座,50立方米化粪池3座,并配套检查井等相关附属设施。项目实施后,管道使用年限不低于10年,可有效改善当地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生活质量,受益脱贫人口35人参与乡村建设、共享发展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新亮点,受益群众满意度可达到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个)	≥3个
			新建生活污水管网长度(公里)	≥12公里
			新建50立方米化粪池数量(座)	≥3座
			新建100立方米化粪池数量(座)	≥8座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年/月)	2024年10月
			项目完工时间(年/月)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工程费用成本(万元)	≤352.49万元
			其他费用成本(万元)	≤18.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35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道使用年限(年)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